

資訊機密處理有限公司對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的意見

各位立法會議員：

社會討論垃圾按量收費已久，亦越來越多市民支持按污者自付原則推動減廢，但社會對實施收費仍然存在不少疑問。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正就垃圾按量收費的推行方式，徵詢公眾意見，本公司遂預備這一份對垃圾收費相關問題的意見，給閣下參考。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與我們聯絡。

葉文琪

Mr. Harold Yip

聯絡：34863733, mkyip@ssid.hk

2013 年 12 月

1. 問：諮詢文件建議的收費水平是否合理？

答：垃圾按量收費，顧名思義，是根據市民丟棄的垃圾量計算應繳的費用；丟得越多，費用越多，反之亦然。收費水平如果訂得太低，市民便沒有誘因減廢；如果訂得太高，市民即使努力減廢後仍需付出相當多的費用，可能引起反感，增加推行收費的難度。唯當局制定方案時亦須考慮執行上如何可確保按上述原則所計量的費用能公平地基于一个划一的方法向使用者收費。社會討論何謂合理收費水平時，必須兼顧這些因素，以避免方案諮詢時或執行後所可能衍生的社會反彈和問題。

在諮詢文件推出後，不少傳媒指委員會建議將來每戶每月繳交 30 元至 74 元，公眾誤以為政府將向市民劃一收取定額費用。本公司認為，**委員會有責任釐清問題，並積極推廣「垃圾丟得越少，錢畀得越少」**的信息，令市民明白垃圾按量收費的終極目標——減少廢物。同時須讓市民看到社會上有足夠的機制與配套可協助市民合理地做到廢物回收，實際逐步減少需丟棄的廢物。實際上該等配套也不一定需由政府提供，我們相信只要政府的方向和政策清晰，和對回收業者在一些重要的節點上提供一些援助與支持，只要方法適得其所，市場和業界將會自動調整、適應和配合。

2. 問：諮詢文件提出三種收費模式，其中一種是逐戶收費，其餘則是按整幢樓宇棄置的垃圾收費，哪一種模式比較好？

答：我們認為必須推行按戶收費，因廢物的產生是個別住戶，因此將減廢的經濟誘因直接地傳遞到每一個住戶，方能達到最大減廢效果。雖然諮詢文件指按戶收費較有可能導致非法棄置，但我們可以透過加強監察及教育減低影響，而文件亦確認按戶收費能提供市民直接誘因參與減廢。而且按戶收費可提升可回收物料的質和量，可協助回收業。而且，整個垃圾收費計畫的成功除了要有足夠和能讓垃圾生產者感受到的經濟誘因外，也將依賴一定程度的同輩壓力促成。按戶收費的模式將可以較有彈性的容納不同的計畫去逐步影響更多的人加入和更積極的減廢。

在按幢收費模式中，物業管理公司就整幢樓宇棄置的垃圾向政府繳費，然後與住戶自行

協商如何共同承擔費用。然而，如果物業管理公司只是將費用平均攤分給住戶，這樣無論個別住戶丟的垃圾是多是少，大家都繳交相同費用，這便無異於交管理費，削弱住戶減廢動機，造法亦不公平。如果物業管理公司不是將費用平均攤分給住戶，而是按垃圾量收費，同樣有可能導致非法棄置，亦會有更多爭執，反而導致行政成本增加。同時，執行上也很難確保不同的管理公司的一致，如最終因為管理公司原因而導致一些費用的增加，則可能會令人覺得整個收費模式不公平。另外，因大部分的廢物生產者基本上在物業管理公司的選擇上話語權都是比較少的，俾使一部分先行者做好了減廢，但最後可能因為管理公司或其他人的原因而令他們同樣地要繳付較高的費用，最終只會影響到整個計畫被社會接受的程度和達到減廢的效果。

3. 問：應該先打通回收通路，才推行垃圾收費？

答：雖然社會明白堆填區是不可或缺，但擔心政府無決心減廢，於是強烈要求政府先做好回收配套才擴建堆填區。可是，與作為末端處理設施的堆填區不同，廢物收費是要促使個人減少產生廢物，本身是重要的減廢手段。我們認為，香港的廢物危機逼在眉睫，任何有助從源頭減廢物的措施都必須火速推行，無分先後。我们相信整个回收业和政策的发展是双向的，只要大家有了清晰明确的目标，一个更多元和健康的回收业应可稳定地发展起来。

另一方面，當更多人因為垃圾收費而妥善處理和分類廢物，可回收物料的質和量得以提升，形成規模效應(economies of scale)，令回收物有市場價值，長遠有助回收業發展。

4. 問：應該同時在家居和工商界推行垃圾收費，還是應分界別分階實施？

答：目前，香港每天產生 9000 噸都市固體廢物，家居占 66%，其餘來自工商界。或許有市民覺得應該先在工商界推行垃圾收費，避免影響民生。另一方面，工商界有意見指垃圾收費會加重營商成本。然而，香港的減廢步伐已遠遠落後於鄰近城市，當台北和首爾的人均垃圾量持續下降，香港在過去三十年間，每天人均都市固體廢物量卻上升了三成多。解決香港廢物問題不能再拖，亦不能再你推我讓，必須同時在家居和工商界推行垃圾收費，全民承擔減廢責任。而且，按量收費意味生產垃圾越少，繳付費用越少。只要社會各界積極參與回收減費，便能降低費用，對環境亦有裨益。

5. 問：好像仍有許多執行上的困難仍未解決，垃圾按量收費真是可行的嗎？

答：垃圾按量收費在香港是全新措施，社會憂慮在推行時可能出現各式各樣的困難，是可以理解的。然而，台北和首爾的成功經驗告訴我們，垃圾收費是切實可行的減廢方法。我們不應在推行政策前，便將仍未出現的困難想像成非常嚴重，甚至是無法克服，更不應基於想像而得出垃圾按量收費不可行的悲觀結論。我們認為，由現在到立法落實收費仍有數年時間，政府與其任由社會憑空猜測和擔憂出現哪些問題，倒不如下定決心，帶頭在社區裡切切實實地測試各種收費模式，透過實踐找出問題和解決方法，定立最適合香港情況的方案。